

嘉鱼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嘉发改审批〔2017〕29号

嘉鱼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嘉鱼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嘉鱼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嘉鱼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设工程项目申请立项的函》和项目建议书已收悉。经研究，同意立项，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

该项目主要包括嘉鱼县簰洲湾镇、潘家湾镇、渡普镇、新街镇、官桥镇、高铁岭镇、陆溪镇等7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设工程。本项目污水处理厂工程采用“A/A/O 工艺+高效混凝沉淀+滤布滤池”工艺，出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

二、项目建设选址

该项目分布于嘉鱼县簰洲湾镇、潘家湾镇、渡普镇、新街镇、官桥镇、高铁岭镇、陆溪镇等7个乡镇区域。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31125万元，资金来源为单位自筹。

四、项目建设周期

该项目建设周期为24个月。2017年9月开工，2019年9月完工。

请抓紧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局审批。

